

证券代码：873766

证券简称：盛富莱

主办券商：中天国富证券

江西盛富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2 年 3 月 21 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于 2022 年 4 月 6 日经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批准，公司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8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2.8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0,280,000.00 元，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保障公司经营目标和未来发展战略的实现，加快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增强综合竞争力，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升公司的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有利于公司持续、快速和健康发展。

2022 年 7 月 7 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西盛富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定向发行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1518 号）。2022 年 7 月 20 日，本次实际完成认购股份 800,000 股，募集金额合计 1,028 万元已全部实缴到位，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验[2022]386 号”《验资报告》审验。2022 年 8 月 12 日，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公司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制度建立情况

公司已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已与主办券商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

订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股票发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万元)【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备注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运支行	437169400000011097	1,028.00	0	该账户已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注销
合计	-	-	1,028.00	0	

【注】：初始存放金额与前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差异为 363.40 万元，系扣除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发行费用 363.40 万元所致。

2、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户管理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22 年 4 月 6 日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与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运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经存放在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运支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账户账号为 437169400000011097，该账户已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注销。公司严格按已有的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严格按照《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规定的用途使用。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根据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约定，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账户已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注销。公司按照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变更募集

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账户使用情况	金额（万元）
1、募集资金总额	1,028.00
2、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减少项：	
支付电费	1,029.15
支付手续费	0.03
3、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增加项：	
(1) 利息收入	1.18
4、注销专户时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

【注】：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发生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发行费用 363.4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664.60 万元。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发行费用 363.40 万元，募集资金总额 1,028.00 万元及其利息收入已全部用于支付电费和银行手续费。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不适用。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注销。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五、 备查文件

- 1、《江西盛富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江西盛富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5日